

书写婆罗洲



《书写婆罗洲》以不全文学观点，从各别角度，探讨有关各异扑朔迷离的热带雨林；让你进一步了解令人关怀土地之命运。

书写婆罗洲



The Long Way



CHIROGRAPHY OF BORNEO

Morning Out



Run River Run.....







出席《书写婆罗洲》全体成员

7.12.2002

诗巫潮州公会

目 录

- 1 王振平
关于《书写婆罗洲》
- 2 YB 孙春德 医生
序文
- 5 田思
书写婆罗洲
- 14 桑木
漫步在婆罗洲雨林的诗情画意
- 21 石问亭
文学原来可以这样幽默
- 45 编后小语



关于《书写婆罗洲》



王振平

文学研讨会筹委会主席

文学作品时常反映作家当时的观察和思考。它们可能描绘当时社会在变革中的各种矛盾、人们心理和生活图像。纵观本地文坛，我们不难看出每个年代的作品都有深入社会生活，认识历史发展趋向，给我们精神反省和文化反思。历史明确地告诉我们，我们已经从农业时代迈入电子时代，从保守思想到西化施教，这些因素对文学创作发生重大影响，所以我们需要将我们的视野不断地扩展。

我们有得天独厚的地理环境、历史背景和风土人情，比如河水变色、山林成秃、砂共时期的动荡不安、甚至到城市发展体现的感观和理念等，都丰富了本地作家创作的内容。作家可以从特定的内容出发，寻找与之相适宜的形式表达出来。一些好的作品可以影响时代和社会，我们确实能在这方面作出整体性和更深度的开发。

以婆罗洲作为一个据点，我们的作品具有条件走出婆罗洲，走出亚洲，走向世界。希望借著这个《书写婆罗洲》文学研讨会，能帮助大家萌发鉴赏自身生活的自觉和审美需求，更给予大家在写作道路上的激励。

书写婆罗洲





YB 孙春德 医生
砂州环境与公共卫生部助理部长
K.M.N.,A.B.S.

东马诗巫作家兼政治工作者。1943 年生于砂拉越诗巫。毕业于澳洲雪梨市新南威尔士大学医科。1947 年 9 月在诗巫自创孙氏西药房。1984 年至 1992 年出任诗巫华人社团联合会秘书。1991 年 9 月中选为都东区立法议员。现任砂拉越州环境与公共卫生部助理部长。著有〈六四后的中国〉（1990 年 6 月）和〈拉让江畔随笔〉（1995 年 6 月）。



序文

YB 孙春德医生

过去几年，诗巫中华文艺在促进本地的华文文学创作与发展上，已做出了不少的贡献。你们的会员之中有许多人也出版了小说、散文或诗歌等。而且也主办过多次的研讨会。相信这些研讨会在提升文化与写作水平方面是起了积极作用，特别是促进年青一代对文学创作的兴趣。

砂州的华文创作，是世界中文作品中的一个部份，这里的乡土人情，民风习俗，民族关系，政经局势，文化发展都与他国有异，就是比起西马与沙巴，砂拉越也有其独特性。

因此，贵社这次主办《书写婆罗洲》的文学研讨会，是有极大的意义的。尤其是能有几位资深的文学工作者，如田思先生、石问亭先生与宋志明先生，以亲身的感受与大家来分享这个课题，相信这个研讨会将会有精彩的内容与令人满意的结论。我也希望，这次的研讨会能为砂州华文创作的方向，形式等做出一定的指南。

近百年来，对砂州的历史、文化、地理、生物、考古、农业、各民族文化、风俗习惯、经济、教育等课题的研究还是以外人居多。近年来，本地的许多研究人员，特别是政府部门的人员如博物院、社会发展部、森林部、农业部、地质部等对州各领域也做了许多研究。但是许多文献是以英文或马来文为主，华文读者不一定接触得到。

最近，丹麦的一个年青女研究员，来砂州住了二年多，为她的硕士与博士论文做了关于伊班人与加拉毕人利用植物做为医药与祭神的研究工作。她在斯里阿曼省的伊班长屋住了一年多。然后在峇南的加拉毕人的长屋也住了一年多。每天与当地人民一起生活、研究草木、收集标本、收集标本，也与他们去田里耕种，去森林里面采集食物、标本等等。由此可见外国学者认真、刻苦的研究精神，他们可以暂时放弃欧洲城市现代化的生活而去



深山密林与我们的土著同胞一起生活与研究，向土著学习应用草药知识，这种精神值得我们学习和发扬。

砂州是个多元种族的社会，实际生活中，我们与马来族、伊班族及其他山地民族都有密切的接触。不论是在官场上，在工作上，日常生活中华族都与他族有密切的联系。但是，在砂州华文的创作中，其他民族的形像还是不够多。我想“婆罗洲化”的华文文学肯定有它的题材与独特的地方，是值得大家去探讨的。

砂州华文作品，还是限制于懂得华文的读者吧了，其他民族的读者无法欣赏到我们华族作者的佳品，也许我们也可以考虑把一些优秀、有代表性的作品翻译成英文或国文，以便他们也有机会读到砂华文学作品。相信这对促进民族间的了解认识，也是有所帮助的。



田思

东马砂华著名诗人暨文评家。原名陈立桐。1948年9月29日生于砂拉越古晋。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历任独中语文教师。从1975年开始任教于古晋中华第一中学语文教师。曾担任过砂拉越华文作家协会副会长，并主编〈国际时报·星期文艺〉副刊。60年代末开始写作，作品散见于新、马、中国、港台等地的文艺副刊杂志，并入选国内外多种选集。已出版的著作包括〈赤道放歌〉(1978)、〈犀鸟乡之歌〉(1986)、〈我们不是候鸟〉(1989)、〈给我一片天空〉(1995)；散文集〈长屋里的魔术师〉(1982)、〈撷一辑多彩的人生〉(1995)；评论集〈六弦琴上谱新章〉(1992)、〈找一条共同的芯〉(1995)；〈田思散文小说选〉(1996)、〈田思小品〉(1998)。他的诗作被选入中学华文课本，其中亦被译成马来西亚文。论文包括〈草木堪怜，山水何辜〉及〈环保意识的三大支柱〉。1999年5月10日与北马散文名家何乃建合著〈含泪为大地抚伤〉。曾多次受邀在青少年文艺研讨会，提呈论文，并担任星洲日报“花踪文学奖”诗歌组决审员。



书写婆罗洲



书写婆罗洲

田思

摆脱边缘化

身为马来西亚砂拉越州的华裔写作人，当我们谈到族群文学时，往往称之为“马华文学”；谈到区域文学，我们习惯上沿用“砂华文学”，再根据地理位置而划分的还有“拉让盆地文学”、“北砂文学”等名称。我想这些名称都是很自然产生的，有它特定的历史意义和社会人文意义，可以被广泛接受与引用。（以地理名称而言“拉让流域”似较“拉让盆地”来得贴切）。

今天我提出“书写婆罗洲”的愿景，似乎想确立“婆罗洲文学”的书写范围和内涵，其实它并非和上述几个名称分庭抗礼，也不是标新立异，而是考虑到尽量扩大本土文学的特色，以及它将后可能在世界读者心目中所带来的观感与阅读位置。套用一句商场术语，那就是文学的“卖点”所在。

今天在马来西亚，“西马”与“东马”两者之间的隔膜仍非常明显，即使是文化界也不能避免。一位备受华社尊重，曾到过砂州演讲的博士，在去年的《当代马华文存》推展礼上发表演讲，说出一句“我国有26个不同的种族”，我当场起立回应她说：“单在我们砂州就有27个种族。”最近我正在阅读一本由两位著名时评作者所编写的《解构媒体权力》（大将出版社出版）的书，书中有一部份是谈“马华收购南洋报业一年后的省思与观察”，几位资深报人与学者所谈的都是西马报界的事，似乎东马的“媒体”也“被边缘化”了。

在政、经、文化等方面，东马砂沙两州被“边缘化”是我们长期以来



深觉不平的感受。在文学方面，由于文艺作者的互动与交流，近年来的情况有所改善。1998年吉隆坡大将书行主办“铿锵十年——马华文学出版展”，其中砂州四个文学团体所出版的书籍便成了最大的展览单位。由马华作协所编纂的《马华文学大系》，为例，砂州作者7篇，占总数的1/5强。其他短篇小说、散文、诗歌方面的比率也很可观。在今年12月15日将举行的“马华文学之夜”受表扬老作家名单中，砂州作家也有3位。

过去，我们常抱怨西马作者在大谈“马华文学”时忽略了东马文学，今后这种抱怨应可以减少，反而需要更多的反躬自省：我们是否已写出质量俱佳、引人注目的作品？我们是否有更多可与西马较优秀作家相颉颃的作者群？我们的文学团体与文学活动是否能发挥积极的作用，没有传承上的隐忧？我们有否写出风格鲜明而深具普遍价值的本土文学？我们的作品水准是否能在马华文学中脱颖而出？它在世界文学中应占怎样的位置？

谁来书写婆罗洲？

婆罗洲是世界第三大岛，在这个岛上包括东马砂沙二州，还有汶莱王国和印尼加里曼丹的领土。一般上，提起婆罗洲就让人想起“热带雨林”。过去这片广袤的热带雨林，确曾为探险家与生态学家带来无比的吸引力，但文学方面真正能反映出它的神秘性与丰富多彩面貌的，除了猎奇式的英文著作，以华文书写的并不多。李永平的《婆罗洲之子》开了文学上描写婆罗洲民俗生活的先例；这本书虽是永平的“少作”，但写得颇有看头。接下来的《拉子妇》成为他的成名作，处理异族婚姻与种族关系的题材，在台湾文坛很受重视。奠定他成为重要中文小说家的是《吉隆春秋》，“吉隆”之名据说取自古晋的印度街，但这部小说是以文字风格取胜，其情节、人物都是抽离时空背景，以刻划人性的“原罪”为主，与婆罗洲没有直接关系。刘其伟与徐仁修是台湾的两位探险家，他们曾先后深入婆罗洲雨林作实地考察并写出图文并茂的探险笔记。刘其伟的有关著作是《婆罗洲热带雨林探秘》，以人类学的角度来探讨原住民文化。而徐仁修的著作是《赤



道无风》，以猎奇性的描写为主，掺杂不少道听途说。由于他俩都是匆匆的游客，其著作难免给人浮光掠影的感觉。

另一位落籍台湾的小说家张贵兴也写了几部以婆罗洲为背景的小说。他那部得过中篇小说百万元台币大奖的《群象》，我认为是失败之作。失败的原因是扭曲了婆罗洲的真实面貌，文字与布局也无甚可取之处。请看这一般对拉让江的描写：

“晴天。破晓。雨林上的晨曦鲜艳得像毒蛤蟆。……家畜随吃随拉，消化泌尿系统功能完整，健康自在。男孩德中告别江畔上送行的族人，划行不及二公里，二人先后蹲在船尾拉屎。粪落在水上，如婴臂。婴腿。稀拉聚在岸边，如一具婴尸。德中一桨在手，把船操纵得服贴如奴。船屁股像装了马达。男孩有点晕头，不停以河水洗脸，愈洗愈晕头愈污秽，仿佛划入了粪坑。头前的三十公尺河面上升一朵乌云。嗡嗡嗡。嗡嗡嗡。对河上一截疙瘩。落下升上。升上落下。二人忍不住掩鼻，一手划桨，徐徐前进。乌云飘过船边。疙瘩飘过船边。疙瘩密密麻麻层层叠叠布满绿头红头黑头蝇，绕著一群大鱼小鱼。”《群象》74-75页，时报文化出版企业）

难道这就是我们熟悉的拉让江吗？读来只觉得造作、恶心，不由自主地心生抗拒。《群象》书中这种“离谱”的描写比比皆是，有时到了令人难以卒读的地步。

由外国人来书写婆罗洲，读起来总有一种“隔了一层”的感觉（李永平与张贵兴出身砂州，但早已放弃大马公民权，长期定居台湾）。真正的婆罗洲书写，恐怕还是要靠我们这些“生于斯、长于斯、居于斯”，愿意把这里当作我们的家乡，对这块土地倾注了无限热爱，对她的将来满怀希望和憧憬的婆罗洲子民来进行。文学允许想像和虚构，但太离谱的编造与扭曲，或穿凿附会，肯定不会产生愉快而永久的阅读效果。我们要求的是



在真基础上的艺术加工。

“书写婆罗洲”的实绩

“书写婆罗洲”不是一个空洞的口号，其实在这方面我们不少资深作者已做出相当不错的成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未来的书写范围开拓了多方面的前景。

在史学方面，两位过世的历史学家刘伯奎与刘子政已为我们作出光辉的典范。刘伯奎对石隆门华工事件的撰述与华人民间信仰的考察，已成为扛鼎之作。著作等身的刘子政，对于婆罗洲史料的搜集与考证、迄今仍是最完整的。他的著作涵盖了砂拉越、沙巴、汶莱三邦的历史，真正体现了婆罗洲历史的完整性，也可看出他治史视野的开阔与远见。近年来孜孜于砂州史学撰述的房汉佳，更接连推出《砂拉越拉让江流域发展史》(1996)与《砂拉越巴南河流域发展史》(2001)两部巨著。他所撰写的人物传记《世界著名摄影家黄杰夫》，其中牵涉到砂拉越风土人情的地方很多。另一部《英雄的故事》，写抗战机工的英雄事迹，颇具史料价值。目前他除了在报章副刊定期撰写地方掌故的专栏与刊登《爱国学者田汝康教授》的鸿文之外，也在筹备有关二战史实的撰述，尤其是描写加拉毕高原少数民族对日军展开游击战的《高原游击队》，预料出版后将是一部轰动性的著作。

文学史也是史学研究的一环，在砂拉越华族文化协会的催生下，我们已有了田农的《砂华文学史初稿》与黄妃的《反殖时期的砂华文学》(2002)两部论著。不过他们都只写到六十年代，七十年代以后的砂华文学史，正等待有心人进一步去整理与撰述。

在文学方面，所涉及的层面颇广。例如杨艺雄（雨田）目前在报章陆续刊载的《山野奇谈》，是写婆罗洲的渔猎故事，甚受一般读者的欢迎。沈庆旺以一部反映原住民处境的诗集《哭乡的图腾》引起国内外诗坛的重视。他所写的有关砂州 27 个种族的民俗介绍专栏《犀鸟天地》，相信是读者见刊期最久的专栏之一。目前他正在构思一部以巴贡水坝为背景的长

书
写
婆
罗
洲



篇魔幻小说；以创作手法而论，当可为砂华小说另创局面。另几位擅写民俗介绍文章的作家，如石问亭、蔡宗祥（著有《伊班族历史与民俗》等，过去曾有过不俗的表现。婆罗洲的民俗文化非常丰富，这是一个可以大开拳脚的天地。石问亭主持“犀鸟文艺”“网页，把砂州文学介绍给全世界的网友，功不可没。他目前正在整理一篇描写砂州异族通婚的爱情故事〈重归巴里奥〉。

诗巫资深记者黄孟礼近期出版的《24甲——寻访拉让江、伊干江福州人村落》(2001)与《情系拉让江》(2002)，是一位拉让江之子对母亲河的眷顾，写出拉让江的美丽与忧患，富有乡土情调。

古晋资深记者，曾得过首届“花踪”报告文学奖首奖的李振源，除出版《后巷投影》（包括〈蜕变在盛祭中的投影〉系列得奖作品）之外，今年更花了不少时间，到古晋、三马拉汉、斯里阿曼各省内的大河流域考察，写出鲜为人知的地理景观，原住民聚落概况与生活现状，其至旁及风俗与神话传说的各种记录。李振源应是最杰出的婆罗洲采风作者。

在小说方面，黄泽荣的〈奴英的抉择〉与夏秋冬的〈刺青〉，分别写出水坝建设与社会转型给原住民生活带来的冲击。而老作家黄顺柳过去曾写过黄乃裳的垦殖故事，最近更以恢宏的结构在报上连载有关实文然煤矿开采的〈炭山风云〉中篇小说，这是上世纪初的婆罗洲故事了。

散文方面，蓝波所写的乡镇生活点滴，各族传统食物以及砂州花木与草药介绍，都富有道地的婆罗洲风味。

有关南洋地方不同籍贯的华人风俗和先辈南来拓荒故事，我们可从许多先辈的传记和回忆录中读到，如《许如玉博士的传奇故事》，《卜通叔妙传》（黄俊贤著）等，为婆罗洲的多元文化提供了古旧的画面。

最后要提到从忌讳中逐渐沉淀为历史评估的砂共斗争史，从事这方面的资料搜集与整理的有心人，先有房汉佳、蔡存堆，接著有白羚；他们将为这段曲折的历史勾勒出较清晰的脉络。一些前游击队员的森林生活回忆文字，也不应被忽略。

讲婆罗洲文学不能遗漏沙巴和汶莱方面的书写。就我个人的阅读范围



所及，西马小说家潘雨桐与诗人冰谷（他俩曾长期在沙巴从事园丘管理工作），都写过不少有关婆罗洲的东西。潘雨桐的“大河系列”等小说，以木山砍伐为背景，织入许多原住民信仰与传说，赋小说以环保的主题。冰谷的诗集《沙巴传奇》，除描绘沙巴的景物之外，也处处流露环保意识（近年来有关砂沙二州环保题材的作品的评论，皆收入我所写的〈马华文学中的环保意识〉这篇论文中）。另外，文笔清丽的郝眉，写过不少描述沙巴山林与原住民生活的散文。在汶莱的一凡（王昭英）所写的有关马拉奕小镇的文章，也颇耐读。

凡此种种，都构成一个婆罗洲文学的特色，值得加以肯定。

书写婆罗洲的最大资源是热带雨林的自然环境与多元文化的社会背景。这些有关历史、地理、政治、人文、民俗等方面的资料，只要书写者肯下一番功夫，加上本身作为“婆罗洲子民”的真实体验，是不难找到好素材的。砂拉越拥有一个东南亚最大的博物馆，也有收藏丰富的档案局，州政府也一向来对各族文化予以重视和扶掖（例如各民族文化大会的召开便是一个例子）。如今砂州华社也有了自己的“砂拉越华族文化协会”，积极推动文化的研究风气，并出版了一系列研究成果。再加上砂州华人社团众多，各会馆所收存的资料大都具有参考价值。可以说我们是身在宝山之中，在书写乡土、进而与世界接轨的文化事业上，我们具备了甚为优越的条件。好好利用这些条件，不断提升自己的书写能力，便是我们文化工作者的当务之急。

对“书写婆罗洲”的展望

要在世界文学中占一席之地，要引起国内外读者普遍的兴趣和关注，要为书籍作品开拓更大的市场，就必须在内容上具有鲜明的特色，在书写与呈现方式上精益求精，在书籍出版方面讲究策略和包装。这就是我提出“书写婆罗洲”这个概念的动机。

1998年6月，文化创业者傅承得以他所主持的大将书行筹办了一个“十



年铿锵——马华文学出版展”。当他看到砂州文学团体的活跃与出版作品的丰富，便对东马文学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些年来他与东马文艺作者交流频密，对婆罗洲三邦的文化资源内蕴有了较多的认识，遂萌生另组出版社，专门出版婆罗洲文学著作，并行销至世界广大华文市场的念头。他曾草拟一份计划书，征求东马友人的意见。在“出版契机”这一项他这么说：

“近10年中国经济实力的跃升，中、台、港两岸三地出版朝向统合趋势发展，“中文单一市场”逐渐形成。比照英文单一市场”，非主流地区如印度或新加坡之英文作者亦有机会浮现“英文阅读世界”，甚至各类型阅读亦变成可能。

因此，“中文单一市场”的出现，就出版而言，正是马来西亚／婆罗洲／东南亚内容生产和输出的契机。也只有成为具备核心内容和专业的主题出版社，才有可能建立“中文阅读世界”别人无可取而代之的位置。

“婆罗洲是世界第二大原始森林，就“阅读生态”言，至今仍是中，英文读者极其陌生的神秘处女地。然而，正因为“陌生”与“神秘”，其自然生态，丛林故事与人文环境的异国因素，深具市场潜力。就历史言，除沙、砂、汶二地之历史故事，加里曼丹及南接马来群岛之香料岛，自15至19世纪亦与葡萄牙、荷兰及英国等殖民争夺战相关。以上阅读因素，倘能深耕并与中文世界接轨，必然更具备阅读动力和内容竞争力。”

这个出版概念目前还处于研究的阶段。我个人认为，“书写婆罗洲”必须从“写手”的努力开始。我们已作出了一些成绩，但还需要更多有心人的投入。除了砂州文学团体与文化协会的推动之外，我们极需工商界俊彦与政府的鼎力支持。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只有先决经费问题，我们才有可能开展大规模的写作计划与出版计划。为了深耕细作，主办文艺营、写作坊，出版期刊，成立出版基金等，都是实际可行的办法。只有在州政府、



文化机构、文学组织、社团、学校、出版商与书商、写作者等各方面的配合下，我们这个“书写婆罗洲”，让婆罗洲进入“中文阅读世界”的愿望才能早日实现。

(25.11.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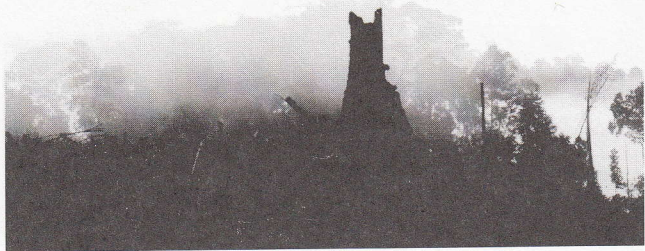
书写婆罗洲



桑木



资深摄影人及写作人。原名宋志明一署黑岩、曳阳。1939年出生于诗巫。现为诗巫中华文艺社主席。作品有：〈荒山月冷〉、〈各举门神的风采〉、〈一次横渡的联想〉。小说集〈星子落在西加里曼丹〉。编有雨田诗集〈阔别〉、〈林宝昌影艺作品集〉、〈孙丽源艺影作品集〉。其他著作将陆续结集出版有文学资料与评论集〈盾上人语〉；摄影集〈山雨欲来〉；摄影诗集〈船家不再摇著橹桨〉；散文集〈翻山越岭〉。



漫步在婆罗洲雨林的 诗情画意

桑木

01

婆罗洲的独特雨林，是一幅天然画卷，早年摄影大师黄杰夫的一本「异教天真」(PAGAN INNOCENCE BY K. F. WONG)在国外出版，引起震撼，国际摄影师纷纷奔走相告，走访砂拉越，那笔墨不能形容的婆罗洲自然景致，使砂拉越在国际知名度提升，我们的婆罗洲雨林的天然景观，也受到了肯定。也许早年受到大师影响，我也步其他摄影前辈如林宝昌、孙丽源(ARPS)等人的足迹，走访婆罗洲雨林。我的路线自然以拉让江沿岸开始，十多年来，我访问过沿岸雨林深处，其中包括那里不同居住密林深处人民，我以相机记录沿途所见，我以笔记下他们的班顿（民谣），他们的传说，我突然发觉在他们族群中，确是那么真挚、热情、好客。这不是我们长久居住于城市人们所能体会到。

由于长久婆罗洲雨林之行，我对它有一种说不出的亲切感受，使我认识到自然事物对人的社会生活 and 美德，有著多方面的息息相关，各方面的暗示和启发。在我们生活有著很多无形虚伪，或抽象的意识，就要借自然事物有形的东西来表现，也许我们早期受了“君子比德”、“以形媚道”的传统观点看待山水，山水就容易被歪曲形象，不被作为独立形象来赞颂，山水是否开始枯萎，相对的山水也会因而失色，我们与自然的距离也就有隔膜。

长久漫步在山林中，主要是寻觅自然山水个性，排除了知性和理性的干预，以独立的观点来欣赏山水自然表现，山水就自然而然变得丰富多彩，

书写婆罗洲



在其景象万千魅力中，让人陶醉和冶炼性情。当然在表现山水的自然，应该不停留在描写山水的形象，应该揭示山水自然内涵，尤其是有关哲理的内涵，以禅意，说玄悟道，表现一种空寂的境，让理性完全消融于自然境界中。带著思辨的形式，走出解说的语体，排除知性的侵扰，让理性完全消融于景物中。我就常在婆罗洲雨林中，「老壮告退，山水方滋」的心境，让哲理不会抽象在诗中，让它进一步达到以艺术的血肉和灵魂试探在诗中，见山不是山，见水不是水。

02

在试探婆罗洲雨林山水之际，是自然而然地走进“老壮告退，而山水方滋”的境界而不知，那就是自然的景象万千，其魅力使人陶醉和冶炼性情。试探山水自然有其共异的方式和手法。有人以镜头（相机器材），有人以文字记载，有人以画画，来表现其对自然的感受，说来道去，就是不能摆脱自然山水的真、善、美。

促使我接触山水，则是先以镜头，后以文字。说来摄影与文学好像是两码事，事不相关，其实它的来龙去脉，丝丝相扣，其中最大的主题，溶洽了真、善、美，三个人生最高境界。当你走进山水，你能体会多少，感染多少，那是你的造化，多少与自身的美学修养有关，眼前一副山水名画，在凡夫走卒，或文人雅士眼中，一定呈现了不全的层次。

来到了长屋，提及歌手，我在「歌者」有著：

谱在坎坎／奏于／微风细雨／唱绝／一盏油灯／一床破席

那是作者心中的感受，面对〈一盏油灯，一床破席〉，让人想及〈岁月悠悠地流过／溪碎的音符溅起。〉你若是没到我们的热带雨林，你是没有这样深切的感受。诗是写于某小镇的群众大会，想的确是长屋昔日风雨，那是山水给我带来的自然感受画面。

在史各朗河(SG. SKRANG)之旅，我不只游山玩水，因为在这条「历史长河」中：

十八世纪／你曾经火焰一把／被山雨摧残著／我们曾纵横天下／把浓



烟烧得扶摇直上／把黑夜燃点

那是“历史感”，点起诗人的不凡感受。“一把曾经亮起火焰照过洪荒历史／覆盖被人贵忘……”这时河流也不再是河流，而是“一把火焰照亮的，惊天动地的刹那，犀鸟羽毛在飞舞”。

一声呼啸／河上岁月／都曾被／照亮过去

史各朗河，位于砂拉越第二省内陆，民族英雄林包(LIBAU EENTAP)曾在那里扎营，于十八世纪煽起抗异火焰与拉者决一死战。

还有在〈一次横渡的联想〉，写的是砂拉越河，见到一盏油灯，置于舢舨船头，横渡而过的感受，仍然摆脱不了那“唱一唱，历史的哀歌”。

你曾浮载／火焰燃烧的愤怒／在那刀头舔血的日子／跌落河声的头颅 ／染沾香的诗与酒／干戈相对／滴滴流上……

我又从原始的抗暴历史，走上历史的另一章，那是涉及“石隆门华工事件”。

在〈风啸过碧湖〉一诗中，我写著“当年手指著石隆门秃山不朽旗杆共游的君则已病逝多年”。那是对故友的怀念，其实那是与“石隆门华工事件”有关。那“不朽旗干”是否真实的存在，在山的背后却有一则动人的诗篇：

多少精雕细琢山河／述说著／地底翻腾的熔岩／凝固的古老民族尊严 ／付上血河代价／告诉在雨中，砂拉越河的今昔

是否“在那舒展的季节／闪著深沾碧绿光磷／诉说著这一叶残缺不持久／将送来失落历史片段……”

当然从河流中，让我记起昔日共游的文友，在〈岩都吉当河……〉则是一例。那是五十年代与穆谷（郑和贵）共赴碧湖一游，路经峇都吉当等候舢舨情景，后我们失去联络，也听说他已“北归”，后在文艺资料中，偶尔说及他的诗篇，他原是早年写作人，60年代停笔，80年代末病逝。那是当年山水之旅的节外生枝，也让我陷入山水回忆。

看他筏子横在渡头／桨起微风细雨／就没见／他一领蓑衣／打船划开……

峇都吉当河，也因故友印象，而在我心灵再度苏醒起来，依稀记得。



皱面河纹中／偶尔再添／银珠，迸跳

是诗情？是画意？也在我的记忆中成为昙花一现，疑是繁弦？急鼓？

画意不只能在画面寻觅，亦能在诗中找之。在〈岩石看尽了倒影〉一诗中，我描写了山的雄姿，河的魅力。

薄暮穿过长舟／这里拉让江尽头／乳石隙缝跃出涎舌／弦声察在沙滋滋

那是轻淡的描述，但你到了海边情景又是不一样，你会感到“生命里注定有海，而不论在彼岸或此岸”（余光中），你会感到

饮尽内陆长河／醉成满天似浪／天地要飞翔，风是翅膀／大地要缤纷，浪是花瓣

诗虽不是哲学，但可以含哲理，同样摄影作品，只是直接的风景人物的描绘，但其背后亦可包含不同的故事情节，这就是美学上的结构，我们以摄影器材，拍下眼前的摄影画面，我们以秃笔写下文字记录（文学作品），则是我们与自然的交流结果。正如苏轼所谓‘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所以摄影、文学作品，在婆罗洲岛上，它的热带雨林则成为我们分析山水的对象。

03

然而山水也有山水的忧郁，就是面对人类文明的冲击，换句话说人类就是山水自然的致命敌人，我在纽约就见过占地 340 公顷的中央公园内禁行汽车，周末假日公园内禁行汽车，使得脚踏车骑士及慢跑的人享有充分的通行权。那是人类对自然的忏悔录。

在我长年内陆之旅中，我深切地体会到地方的发展，不因几只昆虫，几株植物而作罢，却不知我们为了文明付出伤痕累累的代价。所以我在《山水十四行》一诗中就写过：

一纸封杀／却因促销／头戴羽毛内陆风情之说／草菅热带林／禽飞兽走

我曾在哈佛大学一篇报告读之，在马来西亚一片 25 亩热带雨林，竟



拥 750 种不同植物，那是上苍赐给我们的珍贵礼物，我们砍伐一片 25 英亩热带雨林，就等于毁掉 750 种不同植物命运，心想上帝给人类一粒地球，我们回馈给上帝什么？于是我走过热带雨林，拍下心情沉重的纪录，正如我心灵的记忆：

自从电锯声响虚寒问暖之后／引来一阵山林震撼／哽咽中／古木横七竖八／矮树丛林，攀登绿藤／早已陪葬于锁声匿迹……

在感觉上，雨林的忧郁，也成了人类忧郁，这是人类与自然的相依，也充满著矛盾。

一片落叶／也那么战战兢兢／谁知引来／反目成仇的下场／信乎／人间有手引来白刃／一声锋利／召来电锯／楚痛却一样

04

雨林之行，行于前边原住民响道导告诉我，眼前每一株都有鬼魂，当树砍伐或枯萎时，也正是山魂离开的时刻，也是人类承受自然咒诅的时刻。

当然除了人类对山林的威受胁外，自然的灾害，也给雨林造成了巨大的祸害，是否与人类无知，伐木烧芭耕种，人类从来没有关切雨林的命运，就像在“乌也路那一场森林大火”，人类只能袖手旁观，爱莫能助，眼看：

风和火相拥／在舞著／摇醒了古森林的老梦……

自从山林被破坏，严重影响了自然生态，甚至在圣诞前夕，向朋友问候祝福，而不寄圣诞卡，为的想拯救林中一树一木，昔日雨林之旅，彷彿成了昨日之梦。

我会踏月而来／在林中／寻觅昔日欢笑／热泪相见／期待在丛山黯暗／在岁月逝去中／多想凭著记忆／相拥而上

昔日的热带雨林岁月，确是令人怀念，像我在〈夜过马峦河〉那一季，与三五同好，远赴拉让江，吉蒂芭河流域，途中夜宿长屋。

饮尽最后一滴杜亚／长老故事／也近了尾声……

即使「卡歪」佳节在即／为了「杜亚」与雅扎之魂／依旧背著昏黄／燃点枯枝／期待炊烟四起／不知时刻是什么



真的，到了热带雨林空间，山空鸟语，真的不知时间是什么？这也许是雨林给我们在感觉上带来乱象。曾在内陆长河中，不见人间烟火数日，只能吃著自备的干粮渡日，溶于婆罗洲的天然画帘，于朦胧中摄起真意所寄，绚烂满目，我惊奇地发觉自然界的凌乱景致，也有其自然的规律，也别具鲜明的意象，令人感到古意温婉的情调，这不是我们所说的诗情画意吗？

我以镜头纪录了诗情，也以文字纪录著画意，这时山水在我看来，确是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我愿以我的诗情，我的画意与大家分享我的热带雨林经验。

(17.11.02)

*作者为一资深摄影人及写作人，文中所引的诗句均来自他的诗集《一次横渡的联想》



石问亭

原名吴崇海，任职于砂州公共服务部门。曾在美里任职，并出任于1993年成立的美里笔会副主席。目前已调回古晋服务。他多以探讨史实的手法经营散文。1994年前后写得较勤，作品多刊登于美里出版的<笔汇>副刊。于1994年创作的<人间飞行>，长约6千余字，甚获读者好评。



书写婆罗洲



文学原来可以这样幽默

石问亭

00 前言

正如题目所示，我今天的谈话带出两个问题：“文学可以幽默”与“文学不可以幽默”。这是个鸡生蛋、蛋生鸡之一类，我们无法解决的问题。我有此说似乎也是以“矛盾修辞法”编造的一个“幽默”。同时，他告诉我们，文学可以幽默，但是我们没有；文学不可以幽默，而我们却想尽办法来幽默。在我看来，幽默是人生的一部份；在文学上来说是文学美学的一个分支。今天这几点发言是根据我平时读书印象与大家分享个人的看法。

第一章“什么是幽默”说明中外对幽默的认识。第二章探讨幽默在中国文学中的这层关系。第三章是议论我们在幽默写作的态度与看法。第四章是鉴赏与举例。鉴赏方面的举例，我大部分引用中港台作家的文章，兹因本地幽默文章非常少的缘故。这是今天“书写婆罗洲”座谈会目标一个遗憾。同时也是一个契机。我希望在此之后，幽默文章会慢慢得到推扩。近一年来，我看到几位朋友在一家报刊上写专栏而且越写越幽默，是一个好的开始。

01 什么是幽默

什么是幽默是一个大题目。我的发言只提出如下三点：一、中外幽默的一般认识；二、幽默与文学；三、幽默写作的态度和看法。

我们对幽默的理论和界定多少借自西方。西方此说也是五花八门，实在是难下个定论。就像叫我们用手去捉一束阳光或把海水全掏到陆地上是



不可能做到的事。总的来说，幽默就是笑话。其中虽有分高低、表层与深层的意会，有一个共同点就是志在写一些让人发笑、哈哈大笑、笑到肚子痛之类的文章。

目前我们所知道幽默这个概念是从英语 HUMOUR 的音译，是林语堂翻译的。我们汉语里是没有这个词汇。楚辞“孔静幽默”这四个字只有幽静和无声的意思。HUMOUR 语根拉丁文原是液体。有说笑到哭起来，想来这泪眼也是幽默的催化。古希腊医学上认为不同的体液决定了人的不同气质与性格。所以不是每一个人都可以幽默的。古希腊哲者还提出凡事可以笑和哭来看待。说我们不懂“幽默”就像老外不知我们何谓“趣”一样。

我手上现代汉语字典说：“幽默”是有趣或可笑而意味深长。这字典上的解释相当平面。汉英字典上更绝：HUMOUR 是幽默。说了等于不说。

英文字典花样可多了。我今天发言有关的幽默就有机智、搞笑、趣味、欢笑、强忍著笑、玩笑、挖苦、自嘲、讽刺这一类肢体的“神经语言”。亚理斯多德也把“荒谬”加进来。

我查出我们中文与幽默相关的词汇原来比老外多，譬如滑稽、诙谐、蠢言、大话、戏弄（谑）、俏皮话、双关语、调侃、无厘头、逗乐、贫嘴、笑柄。

各国各地各个民族对待幽默皆有不同的观点。譬如，我们马来西亚就有大马式的幽默，有砂拉越式的幽默；各种族本身的幽默。地方性方言性色彩的幽默。因此，人们对待幽默的态度与看法也不见得是四海皆准。各民族以自身的风土人情个别派生不同的幽默态度。就像中餐与西餐吃法一样，没有谁高谁底之分，只是吃的习惯。一是把一大块肉放到桌上用刀一片一片吃，另一边是我们把大块肉斩一片一片用筷子吃，没有野蛮与文明之分，只是吃的习惯不同罢了。如果西餐舍刀又用筷子，这样的吃法，在我们老中懂得餐桌礼仪(TABLE MANNER)的人来说只算是滑稽；好比我们用餐后把餐巾用来擦鞋一样；这是我们常见到的举动，已经见怪不怪了，但看在老外眼里是(RIDICULOUS)荒谬。虽然幽默的歧义甚多，大体上涉及了一个中外皆能接受的现象，就是“不和谐”“不统一”“不协调”“不合



常理”“乖谬”，以及由此引发的笑料。亚里斯多德与柯律芝还提出幽默是建立在“不致酿成伤害”和痛苦的前提上。

我们所说的幽默笑话可以文字、图画、声音、触觉来表现。文字幽默、长则百字以上短则三五十字有多。一般都从一件事引开笑料，可说是“神经”上单纯的笑。

幽默当然用笑作药引。不笑、笑不出来、苦笑，在我们眼里也可以幽默。因此，笑未必就表示著幽默。这是我们与西方一个不同的地方。亚里斯多德如是说：“人是唯一能笑的动物。”其实，在我们的认识中，马也会笑的。“马嘶如笑”。马会笑想是露齿、嘴歪歪、脸太长的缘故。但是，马会笑不见的这畜生就懂得幽默。另一个不同之处，就是我们喜欢说反话。比如你问朋友，近来生意好吗？明明看到他赚到满贯，朋友却回说一点点。而你也是，明知朋友赚大钱又何必多此一问？我们从时事、政治、人物所引开的幽默“神经”笑话比较多。这与西方幽默是一样的。

02 幽默之与文学：

当我们说到文学，其第一个印象即“纯文学”，幽默当然不算在里面。幽默而且还给人一个次等货色的印象。幽默只是小说散文里的点缀，好像床头小装饰一样。今日，我们有大量幽默文学书籍的出版，尤其盛行于互联网上，但我们整体上还是当它是消闲的读物，没有“文学的价值”。

幽默是一个外借语，我们说的“滑稽”“诙谐”“俏皮话”之一类都可以解释为幽默。如果我们翻开文学史，即可看到我们的文学就出现大量的幽默，比如“笑林广记”的笑话；戏剧中“插科打诨”的滑稽、相声及对联妙对也算是幽默之一种。

诗经的一些文学与说话也已经出现幽默的态度了。司马迁“天道恢恢，岂不大哉！谈言微中，亦可以解纷。”已经知道幽默的作用。庄子可说是“幽默文学”的祖师爷。司马迁称庄子“滑稽”，用现代话说正是幽默的意思。但那时的幽默还添上急才、雄辩的话锋。“秋水”的鱼之乐正好表



现这方面的幽默和机智。

我们从庄子文章中，还看到庄子的生活态度之出世与超脱，不为礼教道德所困。而且，我们还从中得到反映，凡是会幽默文学文字一默的，都是此类型的读书人，与我们传统不是对立，就是不屑一顾。我们的文学，大体上也是从这两方面走。一方越走越下层；一方越走越上层。而且，这上层越走越“阴性”，粉黛的气味越来越浓。我从文学史中认识到，我们的文学作品，自北宋以后，即从诗经的“天真”走进“感伤”。比如唐诗宋词，大男人也感伤起来。我们从诗经颂扬女子的壮美转到欣赏女人的巧小。我们这个幽默闹得可真大。偶尔如有韩愈的“送穷文”、李渔的“逐猫文”，一类的游戏文章，却当是坏笔头轻易不敢示人。同时，我们也看到，学富五车大学士的作品，幽默是越来越少了。这些幽默滑稽文字反而大量出现在民间的戏剧里。譬如“插科打诨”、“俳谐”、“无丑不成戏”，说的这一类幽默了。我试举“窦娥冤”这部古典悲剧，戏文里也加插上滑稽的戏段，可见幽默是何等深入民间。

我今天的发言，无意追穷为何我们的幽默文学，只出现于正统文学之外的民间下层社会的读物，如宋之平话、元之戏剧、明之传奇、清之小说、笑林、笑府之类的收集。今日我们的“幽默文学”是“五四新文学”，这阵西风及以后林语堂等的提倡才逐渐发展起来，因此深受西方幽默的影响。可是以与西方“幽默文学”来比，为何一方可以开怀大笑；一方却傻子的呆笑。

司马迁的“天道恢恢，岂不大哉！谈言微中，亦可以解纷，”可说是中国人最早对幽默的解释。“文心雕龙”“体性”篇标出“新奇”和“轻靡”也可能是幽默之一类文体。刘勰隐约提出幽默深一层的解释：

“谐”之言“皆”也；辞浅会俗，皆悦笑也。昔齐威酣乐，而淳于说甘酒；楚襄宴集，而宋玉赋“好色”，意在微讽，有足观者……



庄子没有留下什么幽默理论，但他的文章却是活生生的范本。他那对话式雄辩的话锋形成我们幽默的一个特色。“秋水”的鱼之乐正好表现这方面的幽默和机智。我们对幽默，有个比较明朗的说法要等到明朝的赵南星、王骥德、冯梦龙、清朝李渔等人。赵南星：

书传之所记，目前之所见，不乏可笑者，世所传笑谈，乃其影子耳。时或忆及，为之解颐，此孤居无聊之一助也。然亦可以谈名理，可以通世故，染翰舒文者能知其解，其为机锋之助，良非浅鲜。

以上赵南星之说明朝小品笔记，而王骥德之说却是戏曲中的俳谐、插科打诨。他说：“俳谐，须以俗为雅，而一语之出，辄令人绝倒，乃妙。”插科打诨“须作得极巧，又下得恰好。如善说笑者，不动声色，而令人绝倒，及妙。”王骥德的幽默之说已经有今日西方幽默的范畴了。冯梦龙、李渔是明清两朝两位重量级的戏剧家；冯梦龙可把幽默看得透彻。就他“古今来莫非话也，话莫非笑也”“话之而疑之，可笑也，话之而信之，尤可笑也。”这几句话，足够我们对幽默的理解。李渔之“噫！谈笑两端，固若是其异乎！吾谓谈锋一辍，笑柄不生，是谈为笑之母……”也是此意。

新文学八十多年以来，我们在国产幽默理论之外，也引进了西方幽默理论。王国维、鲁迅、林语堂、老舍、钱锺书、王蒙等都各有专文讨论。林语堂的“论幽默”是我们今日谈论幽默必读的经典。各家的歧议纷纷。鲁迅就曾对林语堂的“幽默处俏皮与正经之间”提出他的看法。他说在国人还没有完全了解什么是幽默之前，如何知道“幽默处俏皮与正经之间”：不知俏皮与正经之辩，怎么会知道这“之间”？

这“之间”的看法是我们中西对待幽默一个重要的课题。西方国家尤以基督教为国基的民族，一般而言习惯于从人生态度与心理调节来看待幽默。他们常把人生态度与心理调节来看待幽默，我们可以从狄更斯、马可吐温、契可夫的小说，或是 LARRY KING 说秀、MR BEAN 的笑剧中得到印



证。我们却是把幽默笑语与写作上的幽默分开来，以我的看法是把幽默作为文学的一种风格。除开文学字游戏还得加个“趣”。这“趣”可是文字之外，一个“境界”之说。

回头来看我们的砂华文学，自二战后可查阅的文学资料，可说我们幽默文章出现的频率是微弱的。文章的出现多以“趣闻”“轶事”之类；文学与故事当然可令人发笑，但并没有幽默的手段。就我印象所及巍萌短篇小说“马先生”是比较完整地运用幽默的笔调来写的。近年来，我们马来西亚出现了好多幽默的高手，如西马的傅承得、曾毓林；东马的钓尘、水月、曾笑、曲笛（都是资深写作人）的文意已经越写越幽默了。

03 我们对幽默写作的态度和看法

老外可以向你表白他得了爱滋病但死也不承认他没有幽默。而且一有机会都爱在众人面前表演。但对我们来说，平时说说可以，要你上台谈笑话，尤其在你打领带穿西装的场合，你肯定很不自在。上台说笑话真是脸上无光，削弱我们对人对事的严肃态度。我们宁可让人说老就是不喜欢让人说嘴上无毛、嬉皮笑脸，吃软饭似的。吃软饭有什么不好，哪家煮的饭不是白白软软的。你我不是吃的白白胖胖？我不知道幽默不能摆上台的看法何时开始。举个例子，我们上台演讲，即可看到中外对幽默的处理看法。我们先说的是自己如何不才，心无点墨，而且越谦虚段数越高，然后才把话说开去。这自我调侃也是幽默的一种。老外却是先发个笑话，让大家哄堂大笑再进入话题。这个分别同时反映到文学创作。

不懂的幽默，正好是我们民族智慧的表现。老外一般对我们中国人的看法也是如此：中国人都是一本正经，道貌岸然。我们即有犯错，也必“一以贯之”死不认错以保持“威严”。这个民族性格是旧社会造化的。鲁迅对于林语堂的“幽默”谈话有说：

“私塾的先生，一向就不许孩子愤怒，悲哀，也不许高兴。皇



帝不肯笑，奴隶是不准笑的。他们会笑，就怕他们也会哭，会怒，会闹起来……”

这句话可理解为是封建所压迫使我们变成一个不笑不怒的民族。这句话是八十年前的谈话，为什么到了今天，我们还不能破解这个“民族性格”与“幽默”呢？我的看法是我们对文学太认真的关系。我们一向来以为文学是“载道”和“言志”。于是轻言是不敢说。幽默不等于卖笑，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色食性也，幽默也是人生活的一部份。但是有的民族把幽默挥洒自如，有者深藏不露。李渔这句话可能就是我们要少说幽默一个关键：“无如世之善谈者寡，谈笑者众，咸谓以我之谈，博人之笑，是我为人役，苦在我而乐在人也。”翻成今日白话，我为什么要花那些心思与你说笑。你大乐而我辛苦，倒不如写一些正经的文章。

我们一谈到文学和幽默，马上想到“正经话”与“笑话”。一路来我们当幽默是洋人的玩意。下来，我们是有点藐视幽默。幽默不过是一些油腔滑调耍贫嘴儿，难登大雅之堂。

我们写作人有二个世界：一个是热的世界；另一个是冷的世界。热的世界好比平时几个谈得来的朋友找个地方吹一顿牛皮，谈文学谈人生、说风花说雪月，嘻嘻哈哈消受一个快乐的长夜。冷的世界好比炽热的下午独自一人躲在书房，一杯热茶几本书一叠纸，埋头写作。我们写作人为什么会有这么一冷一热的世界与生活？高谈起来笑风生，写起文章一纸正经。这些俚雅之言为何分得一清二楚？

我们这种一冷的一热的世界与生活，看在林语堂的眼里说是不知道来运用幽默及欣赏幽默：

“我早就想要做一篇论‘幽默’的文，讲中国文学史上及今日文学界的一个最大缺憾。中国人素来富于‘幽默’，而于文学上不知道来运用他及欣赏他。于是，‘正经话’与‘笑话’逐截然



分径而走……。”

这句话好比你走你的阳光道我走我的独木桥，分开展展。林语堂这句“……不知道来运用他及欣赏他，”本来是说明我们也有幽默，少窍门或者说比较不热衷而已。时日一久这句话倒转成为我们没有幽默。

我们的幽默写作要进一步的发展，我们先得改变对幽默的态度和看法。先把幽默文章是次等货色的观念消除。

幽默之与文学，在我们文学写作上，意不在搞笑而是发人深思，而且意味深长说笑的同时，还让人从中得到“趣”；趣者就如西方文学所说的TASTE“品味”。我发现我们对幽默还比老外高一个层次，一个“境界”之说。因此也带出不同层次的鉴赏问题。譬如，我们的象形文学，单音节的发音就比ABC多了一层视觉与听觉得幽默效果。

幽默之与文学情况比较复杂。它可以是整篇文章中一句话、一段落一个情节；它也可以从头到尾连珠式一波接一波以不同的情节引开笑料；它也可在读后让人回想时才爆破，或者过些时候让人从另外的文章发生联想而笑。幽默之与文学的写作手段也有多种。我们常用的就有故作大言、自我调侃、双关语、讽喻、进攻性、夸饰的幽默。这些鉴赏与举例我在下一章再说。

我们的幽默还得靠外人的提醒。我们写作人以为文学不能幽默是一个普遍的现象。其实是一个假象。幽默之与文学好比水和油一样。下边的水是“正经”的文学创作，而幽默语句像几滴油污浮动水面。让人瞧见，一桶清洁的水都给污染了似的。如果不以食用的价值来看待这一桶水，几滴油光却是引人注目的。水可以食用也可作洗涤。文学也是如此，可以多方面的。

当年林语堂“幽默文学”论提出之后，鲁迅觉得国家多难之中，谈幽默时机未到。：

“…‘幽默’既非国产，中国心也不是长于‘幽默’的人民而

书
写
婆
罗
洲



现在（按国家多难）又实在难以幽默的时候。于是虽幽默也就免不了改变样子了，非倾向于对社会的讽刺，即坠入传统的‘说笑话’和讨便直。”

鲁迅这谈话真有道理。中国今日走入富强，大量幽默文章开始出现。

我们砂拉越的幽默还没有过。近一年来，我看到几位朋友一家报刊上写专栏而且越写越幽默，是一个好的开始。

回来说我们的文学园地一般是正经八百。文学就是文学，幽默“笑语”请到消闲刊物投稿去。反观老外的文学园地譬如《纽约客》幽默笑话却占据一个相当重要的篇幅。就连《花花公子》、《阁楼》卖的是养眼的货色，但幽默笑语也是招徕。今天我们谈起文学写作都认为是替圣人立言，东西可以乱吃，而话可不能乱说，挺严肃的事。这像《蕉风》与《皇冠》拿在手里一比就觉得《蕉风》比《皇冠》更像一本文学杂志。道理很简单，《蕉风》没有笑语。我想说你一篇散文忽然在笑语版上刊登，你那一天肯定不敢见人。

04 排排坐吃果果

讲笑话者要学会自嘲。听笑者要学会放下身段。笑语有时可以正经而正经话有时让人当成笑话。李渔有说：“试问伶人演剧，座客观场，现场者乐乎？抑演剧者乐乎？不知周之梦为蝴蝶欤，蝴蝶之梦为周欤？”

在今天的发言，我远的不说。大家都有看纪晓岚这部电视剧。他的铁嘴就是幽默。他给一篇文章写评语引了杜甫一句诗：“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文章作者看后洋洋得意；其实纪晓岚却幽他一默。好比今天我的发言，两个黄鹂鸣翠柳是说你的讲话不知所云；一行白鹭是说你的发言不知所往。

明清小品最多这些幽默小品。我最近尝试看“鸳鸯蝴蝶派”的小说和散文，也是幽默多多，除开引人一笑，文学的趣味也相当深厚。最近十几



年来中国文学上的幽默也大量出现；网络上更是雨后春笋。我们本地的文坛上也开始有幽默。这使我想起林语堂论“论幽默”开头几行话。他先引麦烈蒂斯说：“我想一国的文化的极好衡量，是看他喜剧及俳调之发达，而真正的喜剧的标准，是看他能否引起含蓄思想的笑。”下来是他的引言：“幽默本来是人生之一部分，所以一国的文化，到了相当程度，必有幽默的文学出现。人之智慧已启，对付各种问题之外，尚有余力，从容出之，必有幽默一或者一旦聪明起来，对人之智慧本身发生疑惑，处处发现人类的愚笨、矛盾、偏执、自大、幽默也就跟著出现。

新文学运动开始，文笔好的有胡适、徐志摩、周作人、鲁迅、郭沫若。胡适的文字就是清楚。这是我们作文最基本的条件。幽默也是要一言中的。可惜胡适最不懂幽默，若有是因为我没有读过。徐志摩的文字最亲切；不拘泥不矜持，写得细腻委婉，趣味盎然。他的幽默藏在行文的趣味里。周作人的散文，冲淡闲逸，初看好像平凡，细看更觉得隽永。也是回避幽默、感情或者点到即止，可是在我们心中却好像是扔下一颗石子扬长而去，留下无法荡出舒畅涟漪在我们心中来回冲撞。鲁迅的文字是辛辣。他把事情挑拉开来“声东击西”然后在适当时机一针见血。

鲁迅的幽默是深刻有刺的。郭沫若的文字最有气魄，滔滔如江水。可是他同胡适一样却没有多少的幽默。文字的气魄却是幽默的另一个基本条件。我上面的说话旨在告诉大家若有一天大家想写幽默文章最先进要掌握的是胡适文字的清楚，郭沫若文字的气魄。然后才作第二选择，而不是去学徐志摩的风趣、周作人的冲淡闲逸、鲁迅的刀笔。幽默是模仿不来的，多少与本身性格、生活有点关系。比如，没有徐志摩活泼温和好交朋友的性格如何去写徐志摩式的风趣；没有鲁迅老辣锋利的性格如何去写鲁迅式的幽默讽刺。

新文学运动以来热心“幽默文学”的有林语堂、老舍、梁实秋。钱锺书、张天翼。当代有杨绛、吴鲁芹、王小波、王蒙、柏阳、王朔、余秋雨、余光中、李欧梵、董桥、孙绍振、沙叶新、杨牧谷等。我们本土上就有水月、钓尘、曾笑、曲笛。这些作家有者专注一味、有者偶而为之。总的来



说，这些作家游戏幽默，比较著重于人生态度和心理调节，一出手却各领风骚。

幽默是神来之笔，但往往得苦心经营。就像电脑一样也有软幽默硬幽默；黄幽默与黑幽默之分；还有谈吐幽默和艺术表演幽默。在文学上有故作大言、自我调侃、双关语、讽喻、进攻性、夸饰的幽默。总的来说，幽默不是“东西”而是一个过程，由叙述者在听者的脑海里搞把戏。有幽默、幽不幽默全看听者的会意。叙述者先把听者带入了一个合情合理的事件，然后出其不意把事件来个急转弯，使到听者不知所措、进退两难。幽默也可以极乐生悲，给人哭笑不得的窘迫。柯律芝有这么一句幽默的说话：“惹笑的完成并没有规律和道德的约束，有时还在作者预料之外，那就是所谓的会心一笑。”我想这就是幽默的“趣”。无心插柳或者说不留痕迹的幽默，我想这就是幽默的“境”。

鲁迅“阿Q正传”不是幽默小说，阿Q也毫无幽默感，鲁迅却成功塑造了一个幽默的人物。

小说里的阿Q在面临事件时才找个理由来骗自己或自我安慰一番。这是鲁迅对待幽默惯用的笔法。他把事情挑拉开来“声东击西”然后在适当时机一针见血。阿Q的头上有癞疮疤，他过分强的自尊心使得他忌讳人家说个“癞”，甚至连说到“赖”都不可以，连有关的光亮灯都不能容忍。他遇事时先估量对手：“口讷的便骂，气力小的他便打。”打不过人就怒目而视。以后每逢有人故意戏弄他的头，在估量打人不过时，只好在口头上取胜：“你还不配”自我阿Q一番。

小说里的阿Q是没有幽默的。他对事情的破解是在被迫之后才发挥他的阿Q精神。而鲁迅在处理这篇小说的文字却是幽默的。后人说到你真阿Q的时候，你反而不会生气而笑。鲁迅成功塑造了一个幽默的典型。

鲁迅的幽默有时是喜剧性的。在“阿长与山海经”写他保姆长妈妈给他说他长毛太平军造反的故事。长妈妈说：

“…像你以的小孩子，长毛也要掳的，掳去做小长毛。还有好



看的姑娘，也要掳。”

“那么，你是不要紧。”我以为她一定最安全了，既不做门房，也生得不好看……”鲁迅问。

“哪里的话！”她严肃地说。“我们就没有用么？我们也要被掳去。城外有兵来攻的时候，长毛就叫我们脱下裤子，一排一排地站在城墙上，外面的大炮就放不出来；再要放，就炸了！”

就种喜剧性的幽默，一些写作风格较为温和、含蓄的作家最常用的手段。我曾在本埠报刊看到一篇苗笛的文章：另类“迷讯”。他说

满口的ABC的“香蕉人”，可以摆脱自己的母语和民族文化，可以抛弃各种传统的价值观念，却无法消除祖先传下来的，对于命运的无力感和对于趋吉避凶、投机取巧侥幸的心理的依赖。

……当“现代化”与“资讯化”的脚步在四周响起的时候，对于传统信仰的迷信似乎也对于电脑的迷信结合起来，形成一种独特的景观。

此节，苗笛引了一段怕输国新加坡《小孩子笨》电影中学生家长 and 的庙祝求观音娘娘保佑儿子考书顺利的一段对白：…“这几张符拿去烧了冲水喝下就行了。”“他现在在美国。怎么喝？要寄也来不及啊。”“叫你儿子去这个 Website:www...叫他把他里面的第三张和第八张符印出来，烧了冲水喝就可以了。”第三第八让我们想起客家话的“三八”（笨蛋，看你多没见识）。

幽默大师林语堂提倡“幽默文学”最力。幽默的音译来自林语堂。梁实秋、周作人几位也是新文学运动提倡“幽默文学”的主力。林语堂的“论幽默”是我们谈论幽默必引的经典。但是，我从头到尾看完却也笑不出来。他每说一句话，我们只好点头赞好；不同意的地方也佩服。这就是林语堂的幽默。正如《我的戒烟》，从头到尾一心一意的戒烟，到了最末：“她拿烟盒请我。我慢慢的，镇静的，从烟盒中取出一枝来，知道从此一举，



我又得道了。”我也没一句笑。文章读完毕，他烟戒不成功，却是我们烟民的胜利，整个人却舒服无比，像点火后第一口烟。（我是抽烟的。）

根据跟随身边者后来写的回忆，毛泽东也是相当幽默的。可惜这些幽默只出现在行为上而不见于文章上。权延赤、李银桥写的“走下神坛的毛泽东”：

……就比如走路吧。毛泽东并非总是庄严或稳重，他非常喜欢晃肩扭腰，手舞足蹈，全身活动走著走路，很有些像公园里某些活动著的老人。你想，他办公常常一坐十几个小时，全身发僵，走路时还不想活动一下全身吗？每当他从卧室出来去颐年堂参加会议时，短短一段路也要晃肩扭腰，手舞足蹈地走路，一旦到了观众之下，才改成庄严或稳健的步子。当他手舞足蹈时，还要有声有色地呼吸，并且朝跟随的卫士递个眼色，那是无产的幽默：“发愣干什么？我也是人哪！”

讲人与人性，比如正正反反是幽默拿手好戏。夏丐尊《幽默的叫卖声》：我在这许多叫卖者中，发现了两种幽默家。

一种是卖臭豆腐的。每日下午五六点钟，弄堂口常有臭豆腐干担歇著或是走著叫卖，担子的一头是油锅，油锅里现炸著臭豆腐干，气味臭得难闻。卖的大叫“臭豆腐干！”“臭干”态度自若。

我以为这很有意思。“说真方，卖假药”，“挂羊头，卖狗肉”，是世间一般的毛病，以“香”作号召的东西，实际往往是臭的。卖臭豆腐干的居然不欺骗大众，自叫“臭豆腐干”，把“臭”作为口号标语，实际的货色真是臭的。言行一致，名副其实，如此不欺骗别人的事情，怕世间再也不找不出来了吧！我想。

“臭豆腐干！”这呼声在欺诈横行的现世，俨然是一种愤世嫉俗的激越的讽刺！

梁实秋、钱钟书二位文学大师，种种恭誉里边都谈他们的文学造诣、



文学修辞艺术，似乎未见有“幽默大师”这称号。

“雅舍幽默小品”读起来亦庄亦谐，可惜许多人把它当作修辞与学问，就像我早年在读者文摘“字辞辩正”看他捉臭虫却没发觉他的幽默。例如：“男人”：

有些男人，西装裤管挺直，他的耳后脖根，土壤肥沃，常常宜于种麦！

几天不吃肉！他就喊“嘴里要淡出鸟儿来！”若真个三月不知肉味，怕不要淡出毒蛇猛兽来！有一个人半年没有吃鸡，看见了鸡毛扫就流涎三尺。

梁实秋的“洗澡”引经据典：晋朝的王猛扞虱而谈，更是经常不洗澡的明证。白居易诗“今朝一澡濯，衰疲颇有余”，洗一回澡居然有诗以纪之的价值。

梁实秋文白掺杂更表现出他的幽默艺术，给读者保留了想像的空间：

“猫很乖，喜欢偎倚著人，有时又爱蹭人的腿，闻人的脚。惟有冬尽春来的时候，猫叫春风声音颇不悦耳。呜呜的一声一声的吼，然后突然的哇咬之声大作，唏哩哗喇的，铿天地而动神（底）。这时候你休想安睡。所以有人不惜昏夜起床持大竹竿而追逐之。

钱钟书在散文小说中往往不避尖刻的反语。“围城”中方鸿渐与唐小姐之间发生误会。方鸿渐解释说他是“闹著玩的”，唐小姐立刻反唇相讥：“方先生人聪明，一切逢场作戏，可是我们这些笨蛋，把你开的玩笑都看得认真。”

唐小姐把方鸿渐说成“聪明”，不是奉承而是藐视；把自己说是“笨蛋”不是调侃，而是克制不住的愤激。她用的是反语。好比鲁迅“我之节烈观”：



“总而言之：女子死了丈夫，便守著，或者死掉；遇了强暴，便死掉；将这类人物，称赞一通，世道人心便好，中国便得救了。”

钱鍾书的幽默就像鲁迅刀笔的刺。你要是给他缠著，就像猫捉到老鼠一样，即被他的文字玩死了。钱鍾书的文学是我常说的“油”，读他的文章一样也要多读书，不然就不知他所云。

在我看来《围城》、《写在人生边上》的幽默是很接近英国式的风格，靠叙述者的语言俏皮。但因为钱钟书的文学的渊博，幽默起来有点，“得理不饶人”。譬如他在《围城》数落现代诗的一段话，因为我喜欢现代诗读了满身不自在，还是觉得有理。譬如他嘲笑把文学研究当成毕生事业的人，偏偏不懂文学艺术，毫无鉴别力，“恰等于皇帝时代，看守后宫，成日介在女人堆里厮混的偏偏是个太监，虽有机会，却无能力！……”说起来不只刻薄而且够狠。有评家以为钱钟书的幽默缺乏宽容。但这是他风格独特之所在。

钱钟书“说笑”：

“自从幽默文学提倡以来，卖笑变成了文人的职业。引经据典：笑只能算是废物或奢侈品，因为人类并不都需要笑。禽兽的鸣叫、尽够来表达一般人的情感，怒则狮吼，悲则猿啼，争则蛙噪，遇冤家则如犬之吠影，见爱人则如鸠之呼妇。请问多少人真有幽默，需要笑来表现呢？然而造物者已经把笑的能力公平地分给了整个人类，脸上能做出笑容，嗓子里能发出笑声；有了这种本领而不使用，未免可惜。所以，一般人并非因有幽默而笑，是会笑而借笑来掩饰他们的没有幽默。”

钱钟书：



”吃饭有时很像结婚，名义上最主要的东西，其实往往是附属品。吃讲究的饭事实上只是吃菜，正如讨阔佬的小姐，宗旨倒并不在女人。这种主权旁移，包含著一个转了弯的、不甚朴素的人生观。辨味而不是充饥，变成了我们吃饭的目的。舌头代替了肠胃，作为最后或最高的裁判。不过，我们仍然把享受掩饰为需要，不说吃菜，只说吃饭，好比我们研究哲学或艺术，总说为了真和美可以利用一样。

他的夫人杨绛也是个中高手。但是杨绛都要从整个事件或读完文章后才能领会她的幽默。

幽默在杨绛手里是意味深长，给人启示，发人深思。正如林语堂所说，幽默是一种心理状态，进而言之是一种观点，一种对人生的看法。钱氏夫妇在当年被人当作“牛鬼蛇神”来批斗时则采取达观的人生态度。批斗游街还认真做高帽，不忘互相取笑对方。比如等吃饭变成钱氏夫妇的约会。

杨绛写十年浩劫不像别人那样写得悲惨。第四章说起河南农民穷，舍不得大使用草纸都是唤一条狗来把屁股的粪便舐光。这种事她却写了狗比猪好，比猪文雅，而且很认真比较狗和猪吃粪的不同。充份表现了幽默的价值，比如人吃不饱还把白薯头头和零碎喂狗。

我说，村子里的狗，哪一只不吃屎！我女儿初下乡，同炕的小娃子拉了一大泡屎在炕席上；她急得忙用大量手纸去擦。大娘跑来嗔她糟塌了手纸——也糟蹋了粪。大娘“呜——噜噜噜噜噜”一声喊，就跑来一只狗，上炕一阵子舔吃，把炕席连娃娃的屁股都舔得干干净净，不用洗，也不用擦。每天早晨，听到东邻西舍“呜——噜噜噜噜噜”呼狗的声音，就知道各家娃娃在喂狗呢。

一次阿香满面扭怩，悄悄在我耳边说：“告诉你一件事”：说完又怪不好意思地笑个不了。然后她告诉我：“小趋——你知道吗？——在厕所里——偷——偷粪吃！”



我忍不住笑了。我说：“瞧你这副神气，我还以为是你在那里偷吃呢！”

阿香看不出杨绛的话中话还回说：“吃惯了，怎么办？脏死了！”阿香的“吃惯了”是指狗。但经过杨绛上一行话的画龙点睛，却好像是阿香吃了。不留痕迹的幽默，我想这就是幽默的“境”。

我引了这一大段话旨在印证林语堂所说，幽默是一种心理状态，进而言之是一种观点，一种对人生的看法。钱氏夫妇当年被下放且当作牛鬼蛇神，等于身处绝境。第一章里等饭吃成了中午约会同上饭店。饭店里并没有好饭吃，也得等待；但两人一起等，可以说话。杨绛写了十年浩劫不像别人那样写得悲惨。第四章说起河南农民穷，舍不得大使用草纸都是唤一条狗来把屁股的粪便舔光。这种事她却写了狗比猪好，比猪文雅，而且很认真比较狗和猪吃粪的不同。充份表现了幽默的价值，比如人吃不饱还把白薯头头和零碎喂狗，有意似无告诉我们当年中国的社会 and 情况。

自我调侃是我们常用的手法。钓尘的《拔牙偶感》：

前些日子到牙科诊所拔牙，把仅存的四颗“家当”一次清除干净，虽不无惋惜，只是不堪其屡次作怪，终至狠下决心，把所有烦恼化作一次痛快。此后每见人赴诊所前的满脸悲壮，心里不免涌起一番钦羡，钦羡还有牙齿可拔之人。

拔牙之后，伤痕生肉一时不易收口，牙医当然拒制假牙。嘴里只剩牙龈，终日喝汤吞粥，三几个钟头一过常感饥饿。喝得多了，逢雨天凉，体温下降，不免尿频；来往于茅厕，忙得像苍蝇逐臭，叫人气馁，不禁感慨系之；时光易逝，人生苦短，体会殊深。

装了假牙能恢复咀嚼，不致再受频尿之苦，但假牙情同媳妇不得不娶，娶个与自己格格不入的媳妇，像齿缝留渣，五味杂陈；



平时抵触齟齬，不堪其优；与装假牙之别扭，实同病相怜也。

一样是感慨老之将至，董桥《中年是下午茶》：

忘了童年的早餐吃的是稀饭还是馒头；青年的午餐那些冰糖元蹄葱爆羊肉都还没有消化掉；老年的晚餐会是清蒸石斑还是红烧豆腐也没主意。至于八十岁以后的宵夜就更渺茫了；一方饼干？一杯牛奶？总之这顿下午茶是搅一杯往事、切一块乡愁、榨几滴希望的下午。

能够把牵连自己的事情看作“浑闲事”真不容易。董桥在另一篇文章：

一九八〇年的一个寒夜，伦敦杜利巷剧场著火，剧场老板舍利顿在国会开会一半赶到剧场去，眼看自己的事业慢慢烧光，居然还到剧场对面一家酒馆里喝酒。朋友问他何来这股兴致？他答道：“一个人当然有权坐在自己的”炉边“喝一杯酒！”话中“权”字颇堪玩味。在自己的炉边喝酒、读书、聊天及至工作，都成；小心别让炉火烧得太烈就是，免得自己受罪。

贾平凹《好读书》也出现这番幽默：

“好读书必然没个好身体。一是没钱买蜂王浆，用脑过度头发稀落，吃咸菜牙齿好肠胃虚寒；二是没权住大房间，和孩子争一张书桌，心绪浮躁易患肝炎；三是没时间，白日上班，晚上熬夜，免不了神经衰弱。但读书人上厕所时间长，那不是干肠，是在蹲坑读书；读书人最能忍受老婆的嘟囔，也不是脾性好，是读书入了迷两耳如塞。吃饭读书，筷子常会把烟灰缸的烟头送到口里，但不易得脚气病，因为读书时最习惯抠脚丫子。



幽默是神来之笔，好比说幽默应该是自然生成的，但此类幽默往往可遇不可求，很多时候是苦心经营或著意策划而产生出来的有情趣的笑料。有道是丈母娘看女婿，但在父亲余光中《我的四个假想敌》：

二女幼珊在港参加侨生联考，以第一志愿分发台大外文系。听到这消息，我松了一口气，从此不必担心四个女儿通通嫁给广东男孩了。

我对广东男孩当然并无偏见，在港六年，我班上也有好些可爱的广东少年，颇讨老师的欢心，但是要我把四个女儿全部让那些“靓仔”、“叻子”掳掠了去，却舍不得。不过，女儿要嫁谁，说得洒脱些，是她们的自由意志，说得玄妙些呢，是姻缘，做父亲的又何必患得患失呢？何况在这件事上，做母亲的往往位居要冲，自然而然成了女儿的秘密顾问，甚至亲密战友，作战的对象不是男友，却是父亲。等到做父亲的醒过来，早已腹背受敌，难挽大势了。

冥冥之中，有四个“少男”正偷偷袭来，虽然蹑手蹑足，屏声止息，我却感到背后有四双眼睛，像所有的坏男孩那样，目光灼灼，心存不轨，只等时机一到，便会站到亮处，装出伪善的笑容，叫我岳父。我当然不会应他。哪有这么容易的事！我像一棵果树，天长地久在这里立了多年，风霜雨露，样样有份，换来果实累累，不胜负荷。而你，偶尔过路的小子，竟然一伸手就来摘果子，活该蟠地的树根绊你一跤！

幽默应该是人为的像拌沙律菜一样。是好幽默的人，随时即兴信手拈来在碰到能幽默的场合，和有了这样的氛围时，便著意渲染。莫言就有这个本事。他的《十三步》和《酒国》里，那些令人捧腹的场面可说是一种快感和痛感的奇异混合。王朔的笑我总觉得有广告味。《千万别把我当人》中，他对这种非人的处境也完全没有任何疑惧或惊恐，反而去接受这个非



境遇，自愿地成为非人自愿地受虐。

信手拈来是王小波式的幽默：

“我笑了一笑，于是我就挨了一顿打。因此我得出一个结论，某些时候是不该笑的。但这个结论是错的，因为哭丧著脸也要挨打，所以正确的结论应该是到了我该挨打的时候就挨打”。

这句话的幽默之处肯定在于最后的结论，一个非常王小波式的“黑色幽默”，对生活的一种嘲笑和自嘲。如果我们已经注定要遭受苦难，那就应该尽力从苦难中找寻乐趣，所谓“苦中作乐”，如钱钟书夫妇。这种幽默是作者坎坷的生活阅历和异常敏锐的思考所迸发出来的产物，只要是认真看的读者，都会有会心而苦涩的微笑。

近年来我还看到老作家把中国的古典用通俗、轻松、幽默的现代口语讲解起来，使读者如同听故事小说，入耳入脑，爱不释手。南怀瑾《易经》、《论语》、《老子》可作代表。王仁宇的历史也是一个例子。杨牧谷却以轻松的幽默来解说圣经。

以下是我们本土幽默文章的几个举例。

曲笛：《猛龙怪兽》：

“死不开口”的鱼，正是怪兽变种的“水族”，而今年国大花车的主题是“点滴的爱提供一线希望”。当爱只剩下“点滴”而希望有“一线”的时候，怪兽便纷纷出笼了。我看那里的鱼不是不开口，而是在吐泡沫时才大张其口的。

曲笛：《宠物》：

“我的一位朋友，养了三个子女，都大专毕业了，有的还放洋回来，却赖在家里不肯做工，据说嫌薪水不理想（又是“惊偷”），每天都睡到

书写婆罗洲



日上三竿，早餐午餐一起吃。我不知道这是那门子的‘宠物’！”

水月：《向学习？》

无论向东、向南、向西向北；甚至学歌唱的“阿牛”——上看、下看、左看右看，最重要的是看出名堂、看得准！

水月：《有福同享》

这些烟霾中的尘埃微粒和所含的气体，对人体日后造成的伤害仍是未知数，强逼我们当二手烟民，不过却也让我具体地领略了有福有享这话的含意。现在大家都一样，不分彼此的呼息著同样受到污染的空气，吸入这些烟霾后，万一经历医药验证后都长命百岁，这岂不同登人瑞之列！快哉！

曾笑：《Happy Mother Day》

他们早在餐馆定座，礼物买了，只等当天晚宴宴席上一句：“Happy Mother Day”。妈妈笑逐颜开。他们殷勤为娘亲送菜肴，搂抱妈妈拍照，一边呼唤太太挟菜，把儿女叫到老人身前，拥抱著婆婆拍照。可惜，他们当时心底要不是记挂股票市场报数，就是忙得打手提电话。糟糕的是，他倒忘了身边这位作人媳妇的也有母亲。

曾笑：《戴个虚荣的光环》

有客至就请到楼头坐，看山听海潮相当五四。可惜楼头藏书寒伧，有幸于读写之间结识一些高眉之士，文气才生。尝戏言要找我容易，加拿大山朝东望，空中一股紫气之下，因为美里有文化之士都是楼头常客。

钓尘的《祖母的学问》也是说真话：

记得我十二岁时，便学会抽烟，因为祖母特别疼我。多蒙她鼓励、撑腰和提拔，胆子越相粗壮，似模似样，把烟抽得叭达响。这倒是我坚持十年的功课，竟尔到老不改。想当年，祖母见我抽烟的气派，还特别赞赏：



“只有我的好孩子才这么有出息！”

05 结语

以上四点发言，已经建立了我们文学可以幽默的论点：幽默是人生的一部份；幽默是文学美学的分支；幽默是文学的一种风格。与其他的文学流派，没有不同。

钱钟书说：“‘文如其人’，老生常谈，而亦谈何容易哉！”这是我们写作人创作上的瓶颈。我们的文字正代表我们的言行，不写“轻言”者就不能写幽默。其实，幽默是文学一种风格。鲁迅写了《阿Q正传》之后，鲁迅也没有变成阿Q，同时，也没有人因看了《阿Q正传》之后，怀疑鲁迅完美的人格。我们反而越来越喜欢读他的作品。我在上文“一冷一热”的看法是可以结合的。

周作人《两个鬼的文章》一段话我借用来说明。他说：“我的心中有两鬼，一个是流氓鬼，一个绅士鬼，如果说得好一点，也可以说叛徒和隐士。”当流氓鬼“出头”的时候，他曾写过革除“旧礼教、旧气节、旧风化”的文章。而当绅士鬼“出头”的时候，他就写了“闲适的所谓小品，聊以消遣。”这几点周作人逐步做到了。上世纪三十年代后期，他变成绅士和隐士，为文“闲适”。到了今天，他的传世之作反而是这些“闲适”。这两个鬼的示意，正是我们写作人值得参酌的地方。

幽默的文字是雅俗文字的结合。受过英文教育者，都知道有正式和非正实的二套英语。我们也有口头话、官方语；官方语一般认定为文学的语言。但是我们的口头语往往是方言。这些文字的结合做起来就比英文困难得多。譬如说莫言小说的俚语，我们外地人就难看懂了。这是我们有幽默的写作人要探讨的问题。

这次《书写婆罗洲》文字座谈会目标上，我们回顾战后以来本乡文学发展，我们从“侨民文学”、“反帝反殖”“现代文学”到建立我们的“砂华文学”，已经半个世纪。这五十年以来，我们的生活从动荡社会逐步走

书写婆罗洲



人祥和社會，生活富足，創作的自由的风氣帶動更大更闊的空間。我鼓勵大家多寫閒適略帶幽默趣味的文章。幾位朋友在一家報刊上寫專欄而且越寫越幽默，是一個好的開始。與幾位朋友談論幽默時，田思給我一個提示，說幽默是“於拙朴中見奇趣”。我當想到，這正是袁宏道：“世人所難得者唯趣。趣如山上之色、水中之味、花中之光、女中之態，雖善說者不能下一語，唯會心者知之”。這是一個相當難求的幽默。幽默不是笑話而當趣。這個趣就更難得了，是來自生活體驗，不得之於讀書。



编后小语

在《書寫婆羅洲》文學研討會后，我們有一個心願，把當天各學者所提呈論文，結集出版，著為檔案資料，以便日后參閱，經過一段細心的籌備時日，如今算是如願以嘗。

在籌印期間，我們要感謝有關文友的參與，三位主講者所提呈的論文，及有關贊助出版，惠借文學研討會場地的團體，更應該感激當天出席會議的人士，沒有你們的參與，當天的文學研討會是不會成功，更沒有今天的文集結冊出版。

編者謹識

7.10.2003

書寫婆羅洲



版
权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拉让盆地丛书 24

书写婆罗洲 *CHIROGRAPHY OF BORNEO*

- 编辑 : 桑木、田风、雁程
- 封面内页设计 : 黄方英
- 摄影作品 : KELVIN SONG (ARPS)
- 出版 : 诗巫中华文艺社
PERSATUAN KESUSASTERAAAN ZHONG HUA
8-10, Jalan Central, 96000 Sibul, Sarawak.
www.sarawak.com.my/org/hornbill
- 印务 : 诗巫慕娘印务有限公司
BORNEO PRINTING COMPANY SDN. BHD.
No.32, Tapah Road, Sg.Antu
96000 Sibul, Sarawak.
Tel: 330211, 339066
- 赞助出版 : PRIME ARCHES DEVELOPMENT SDN. BHD.
- 出版日期 : 2003 年 12 月
- ISBN : 983-9508-10-5
- 本数 : (1-300 本)
- 定价 : RM20

拉讓盆地叢書：

- 1 春草集（舊詩詞合集）
- 2 草葉集（文學獎合集1）
- 3 草葉集（文學獎合集2）
- 4 洗耳集（雜文合集）
- 5 變蝶（藍波詩集）
- 6 花雨（文學獎合集3）
- 7 拉讓江・夢一般輕盈
- 8 （晨露・萬川・雁程新詩合集）
人類遊戲模擬（李笙詩集）
- 9 荒山月冷（黑岩小說集）
- 10 搾乾油汁的菸葉（薛嘉元小說集）
- 11 水雲（文學獎合集4）
- 12 心窗風雨（舊詩詞選集）
- 13 哭鄉的圖騰（沈慶旺詩集）
- 14 愁月（文學獎合集5）
- 15 磐石（文學獎合集6）
- 16 砂華文學團體簡介●周翠娟著
- 17 魚在言外（萬川詩集）
- 18 綠苔（文學獎合集7）
- 19 一次橫渡的聯想（桑木詩集）
- 20 上谷齋詩文集（侯越英詩文集）
- 21 星子落在西加里曼丹（黑岩小說集）
- 22 當閃光燈未亮時（黃孟禮文集）
- 23 地錦（文學獎合集八・九）
- 24 書寫婆羅洲（合集）

要在世界文学中占一席之地，要引起国内外读者普遍的兴趣和关注，要为书籍作品开拓更大的市场，就必须在内容上具有鲜明的特色，在书写与呈现方式上精益求精，在书籍出版方面讲究策略和包装。这就是我提出“书写婆罗洲”这个概念的动机。

●田思

促使我接触山水，则是先以镜头，后以文字。说来摄影与文学好像是两码事，事不相关，其实它的来龙去脉，丝丝相扣，其中最大的主题，溶洽了真、善、美，三个人生最高境界。当你走进山水，你能体会多少，感染多少，那是你的造化，多少与自身的美学修养有关，眼前一副山水名画，在凡夫走卒，或文人雅士眼中，一定呈现了不全的层次。

●桑木

这次《书写婆罗洲》文字座谈会目标上，我们回顾战后以来本乡文学发展，我们从“侨民文学”、“反帝反殖”“现代文学”到建立我们的“砂华文学”，已经半个世纪。这五十年以来，我们的生活从动荡社会逐步走入祥和和社会，生活富足，创作的自由的风气带动更大更阔的空间。我鼓励大家多写闲适略带幽默趣味的文章。

●石问亭

ISBN 983-9508-10-5



9 789839 508109

